

#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

【2017】基金会理事会 005 号

---

##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四届八次理事会 会议公报

**会议时间：** 2017 年 11 月 6 日 14:00-15:40

**会议地点：**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 36 号 君悦酒店五层沙龙

**参会人员：**

理事会：许小年、钱晓华、艾路明、童书盟、任志强、颜明、王积刚、薛健、

刘小钢、张泉、王静、张立、陈致远（委托钱晓华）

**列席人员：**

监事会：周洲、陈志忠、刘文杰、王红卫、王智鑫

协会章程委员会：乔文骏、颜俊

各项目中心工委代表及秘书处相关工作人员

**主持人：**钱晓华

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**本次会议听取和讨论了如下事项：**

**一. 理事会听取了张立秘书长所做的《第三季度项目工作报告》。**

基金会持续以环保公益行业发展为基石，聚焦荒漠化防治、绿色供应链及污染

防治、生态保护和自然教育三个领域。在过去的三个月中,10 大品牌项目进展顺利,完成了预期季度目标。同时,秘书处正在着手进行 2018 年预算编制的准备,为 2018 年的工作打好基础。

基金会的资产在良性的运转中。2017 年 1-10 月,基金会收入总额 14,939.14 万元,支出总额 5,545.79 万元。截至 10 月末,货币资金余额 9,145.84 万元,理财产品余额 5,500.00 万元。

## **二. 理事会听取了张媛副秘书长所做的《第三季度筹款、传播工作汇报》。**

2017 年度全年的筹款目标为 6439 万元,截至 10 月 31 日已完成筹款 1.11 亿元,超额完成 72%。同时,品牌筹资情况也有较大提升,除一亿棵梭梭外这一明星产品外,其他筹资产品在 99 公益日期间的筹资情况得到了很大改善。第四季度将重点围绕阿拉善 SEE 自有渠道月捐开发、“雾霾季”公众筹资活动、捐赠人答谢等方面的工作进行推进。

品牌传播方面,第三季度重点完成了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论坛、劲草生物多样性嘉年华、2017 绿色供应链论坛及腾讯 99 公益日等活动的品牌传播工作。第四季度,将重点围绕完成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、筹备并完成会员大会活动执行及传播工作,以及启动 2017 年年报编纂等方面开展工作。

## **三. 理事会听取了公众环境研究中心主任马军所做的《IPE 蔚蓝地图合作项目》汇报,并进行了讨论与表决。**

阿拉善 SEE 与公众环境研究中心 ( IPE ) 于 2013 年签订五年战略合作，SEE 出资总额 2,000 万元。双方共同开展合作并分享成果及开拓新领域。相关资金主要用于“信息公开”、“公众参与”、“支持环保 NGO 行业发展”及“企业绿色转型”等。

针对“蔚蓝地图 APP 项目”的合作，IPE 已于今年 8 月底提交了 2017-2018 项目书与预算，于 9 月 13 日通过秘书处评议，并由项目审核委员会推荐至理事会进行审批。

本次理事会全票通过了“蔚蓝地图 APP 项目”，即拨付 508.87 万元用于项目支持资金，以完成后续的项目合作事宜。

#### **四. 理事会听取了张立秘书长所做的《关于项目中心注册成立在地组织的建议》简报，并进行了讨论。**

为支持阿拉善 SEE 各项目中心在地环保工作的合法化、组织化和规范化发展，顺应各项目中心设立在地组织的内在需求，结合阿拉善 SEE 基金会运营、财务、项目、筹资及品牌传播等业务实际，提出项目中心注册成立在地组织的建议。

鉴于相关的政策法规还未完全到位，且在阿拉善 SEE 内部，关于在地组织的形式也需要更广泛的讨论和调研，本次理事会提议此问题作为下届理事会的重要工作进行推进，并争取在 2018 年内形成较完善的方案。

#### **五. 理事会听取了张立秘书长所做的《阿拉善 SEE 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》简报，并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**

经理事会讨论，预算管理及风险控制管理工作暂由筹款和财务委员会负责，待下次理事会再对《财务管理制度修订稿》进行讨论及表决。

另，本次理事会对《项目中心工作基金管理办法》中关于 10 万元以上支出的审批权限进行了讨论，并全票表决通过了如下修改：

原文：项目中心工作基金支出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，由项目中心主席或主席授权的秘书长审批；10 万元以上支出需经项目中心全体工委同意。

修改后：工作基金支出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，由项目中心主席或主席授权的秘书长审批；10 万元以上支出需经项目中心全体工委按简单多数原则审议表决。

**【完】**

**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 秘书处**

**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**

**主题词：理事会 会议公报**

---

**主送：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人**

---